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安信长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认购申请
确认比例结果的公告

安信长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 020785，C类 020786；基金简称：安信长鑫增强债券；以下简称“本基金”）已于2024年3月6日结束募集。截至2024年3月6日，本基金累计有效认购申请金额（不包括募集期利息）已超过《关于安信长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置募集规模上限的公告》（以下简称“募集规模上限公告”）中规定的募集规模上限80亿元人民币（不包括募集期利息）。

根据募集规模上限公告的有关规定，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对2024年3月6日有效认购申请采用“末日比例确认”的方式予以部分确认，有效认购申请确认比例为98.390193%。

2024年3月6日投资者有效认购申请确认金额=2024年3月6日提交的有效认购申请金额×有效认购申请确认比例

有效认购申请确认比例 = (80亿元 - 2024年3月6日之前已确认的有效认购申请金额总额) / 2024年3月6日有效认购申请金额总额

当发生部分确认时，投资者认购申请确认金额不受认购最低限额的限制，投资者认购费率按照认购申请确认金额所对应的费率计算，将导致末日投资者认购申请确认金额低于认购申请金额，可能会出现认购费用的适用费率高于认购申请金额对应的费率的情形。

认购份额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2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最终认购申请确认结果以本基金登记机构计算并确认的结果为准，投资人可于本基金成立后及时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认购的确认情况。

未确认部分的认购款项将由各销售机构根据其业务规则退还给投资者，敬请投资者留意资金到账情况。

重要提示:

1、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及本基金基金份额发售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24年2月7日在本公司网站(www.essence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的安信长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

2、投资人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essencefund.com)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088-088(免长途话费)咨询有关详情。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关注基金特有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八日